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50,000 万元—160,000 万元	盈利：52,427.21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7217 元/股—0.7698 元/股	盈利：0.2890 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预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出现较大亏损的主要原因如下：

2020 年上半年，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整个电影行业和公司经营受到了较为严重的影响。公司下属 600 余家国内影城自 2020 年 1 月 23 日起全部停业，境外影城也自 2020 年 3 月底暂停营业，同时公司主投主控的《唐人街探案 3》等影片未能如期上映，部分影视剧拍摄进度也有所延迟，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而公司仍需要支付员工薪酬、影院租金、财务费用等较为刚性的成本费用，导致预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出现较大亏损。



虽然新冠疫情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但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随着我国疫情情况逐渐改善和防控措施调整,观众的观影需求和公司的生产经营将逐步恢复,行业的景气度也将逐渐提升。公司将努力提升经营业绩,促进公司稳健发展。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5 日